

证券代码：872456

证券简称：中业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张家口中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负责人收到《关于给予张家口中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给予张家口中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

收到日期：2019年5月24日

生效日期：2019年5月24日

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张家口中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业股份”，住所地：张家口市桥东区东河沿街副8号；

田昌魁，时任董事长，男，1958年2月出生；

朱明婷，时任董事会秘书/时任信息披露负责人，女，1983年8月出生。

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

信息披露违规。

二、主要内容

（一）涉嫌违规事实：

公司未在2018年会计年度的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违

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细则》）第十一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对于挂牌公司的违规行为，时任挂牌公司的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第 1.5 条的相关规定。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根据《业务规则》第 6.1 条、第 6.2 条、第 6.3 条及《信息披露细则》第五十一条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出如下决定：

（一）给予张家口中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二）给予田昌魁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三）对朱明婷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挂牌公司应当按照《公司法》《业务规则》《信息披露细则》等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诚实守信、规范运作，进一步健全内控制度，提高全员合规意识和风险意识。特此告诫挂牌公司，应当充分重视上述问题并吸取教训，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否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将进一步采取自律监管措施或给予纪律处分。

时任挂牌公司的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应当按照上述规则，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特此告诫时任挂牌公司的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应当充分重视上述问题并吸取教训，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否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将进一步采取自律监管措施或给予纪律处分。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若公司在 2019 年 6 月 30 日（含 2019 年 6 月 30 日）之前仍无法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除此之外，上述事项将不会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实质性影响。

(二)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上述事项将不会对公司财务情况产生实质性影响。

(三) 是否存在因不符合创新层标准而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是 否 不适用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一) 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针对出现上述违规行为，公司向全体投资者致以最诚挚的歉意。公司接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所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不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预计在 2019 年 6 月 14 日前完成披露工作。公司以及相关责任人将以此为戒，加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人员在全国股转公司相关业务规则、公司法以及其他相关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提高全员合规意识和风险意识，在信息披露和公司治理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市场规则。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化建设，诚实守信，规范运作。坚决杜绝此类违规行为的发生，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给予张家口中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19]1300 号）。

张家口中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8 日